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公告

江阴市皖龙服饰有限公司、任啊龙、任化强:本院受理李东风诉你们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,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权利义务告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证据、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。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在本院华士法庭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4月09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